

##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 1、公司于2017年9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 4、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7年9月28日下午两点在天津赛象酒店会议室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4人，代表公司股份1,019,648,2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5612%。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2人，代表公司股份1,824,5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90%。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提案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1）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2）本次公司债券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本次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4）本次公司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5）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6）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7) 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325,352 股, 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 反对 499,200 股, 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 弃权 0 股, 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8) 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325,352 股, 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 反对 499,200 股, 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 弃权 0 股, 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9)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担保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325,352 股, 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 反对 499,200 股, 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 弃权 0 股, 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10) 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11）债券的上市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6、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表决结果：

（1）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5）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6）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7）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8）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9）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担保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10）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11）债券的挂牌转让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8、审议通过《关于宜兴环建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拟为公司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019,149,0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0%；

反对 4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90%；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325,352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6399%；反对 499,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3601%；弃权 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28 日